

RCEP背景下中国与东盟的水果贸易

方 晨

贵州大学经济学院, 贵州 贵阳

收稿日期: 2025年4月14日; 录用日期: 2025年4月30日; 发布日期: 2025年6月6日

摘 要

RCEP (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的签订与实施为深化中国与东盟国家之间的经贸合作提供了新的机遇,尤其在水果贸易方面表现显著。本文基于2019年~2023年中国与东盟的水果双边贸易数据、中国和东盟各自与世界的水果贸易额数据、中国对进口东盟水果征收的关税数据,使用结构引力模型并通过面板固定效应模型展开实证分析,探究RCEP对中国向东盟进口水果产生的贸易影响,同时通过计算贸易竞争力指数、贸易结合度指数和产业内贸易指数来反映该期间中国水果的国际竞争力并分析RCEP的实施对中国与东盟水果贸易互补性的影响。研究发现:RCEP的签订主要通过关税降低带来的成本下降效应对中国-东盟水果进口贸易产生显著促进作用。指数分析表明,中国水果存在明显的竞争劣势,只有传统优势品种苹果、柑橘、葡萄等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在互补性方面,RCEP的实施,增加了中国与东盟的贸易结合程度与依赖程度,同时也增加了中国与东盟水果的产业间贸易比例,提升了中国与东盟水果贸易的互补性。本文的结论为中国与东盟把握双方水果贸易的互补性,探究如何更好地利用RCEP带来的政策红利,推动中国水果进出口增长与提高其出口国际竞争力,丰富国内市场的多样性,同时也为中国与东盟探索水果双边贸易的发展路径提供参考。

关键词

RCEP, 中国与东盟, 水果贸易, 贸易指数, 引力模型

Fruit Trade between China and ASEAN in the Context of RCEP

Chen Fang

School of Economics, Guizhou University, Guiyang Guizhou

Received: Apr. 14th, 2025; accepted: Apr. 30th, 2025; published: Jun. 6th, 2025

Abstract

The signing and implementation of the Regional Comprehensive Economic Partnership (RCEP) has

provided new opportunities for deepening economic and trade cooperation between China and ASEAN countries, especially in fruit trade. Based on the bilateral fruit trade data between China and ASEAN from 2019 to 2023, the fruit trade volume data between China and ASEAN and the world, and the tariff data imposed by China on imported ASEAN fruits, this paper uses the structural gravity model and the panel fixed effect model to carry out an empirical analysis to explore the trade impact of RCEP on China's fruit imports from ASEAN. The trade cohesion index and intra-industry trade index reflect the international competitiveness of Chinese fruits during this period, and analyze the impact of the implementation of RCEP on the complementarity of fruit trade between China and ASEAN. The results show that the signing of RCEP has a significant effect on China-ASEAN fruit import trade mainly through the cost reduction effect of tariff reduction. The index analysis shows that there are obvious competitive disadvantages in Chinese fruits, and only the traditional dominant varieties such as apples, citrus and grapes have strong competitive advantages. In terms of complementarity, the implementation of RCEP has increased the degree of trade integration and dependence between China and ASEAN, and also increased the proportion of inter-industry trade between China and ASEAN fruits, and enhanced the complementarity of fruit trade between China and ASEAN. The conclusion of this paper is to grasp the complementarity of fruit trade between China and ASEAN, explore how to make better use of the policy dividends brought by RCEP, promote the growth of China's fruit import and export, improve the international competitiveness of its exports, enrich the diversity of the domestic market, and provide a reference for China and ASEAN to explore the development path of bilateral fruit trade.

Keywords

RCEP, China and ASEAN, Fruit Trade, Trade Index, Gravity Model

Copyright © 2025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随着全球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区域性自由贸易协定在促进成员国间贸易往来与资源配置优化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2020年11月正式签署的《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作为全球最大的自由贸易协定之一,标志着亚太地区区域合作进入新阶段。RCEP涵盖中国、东盟十国、日本、韩国、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等15个成员国,其目标在于通过逐步削减关税、简化通关程序、统一贸易规则等手段,降低贸易壁垒,提升区域内商品、服务与要素的自由流动水平。王晓旭(2023) [1]认为加入区域性贸易组织是中国寻求贸易合作的重要方式。在RCEP框架下,中国与东盟国家之间的经贸关系愈加紧密,中国-东盟贸易与中国经济增长在时间维度上具有稳定的相互促进作用(张永起, 2019) [2]。

同时,农业贸易作为中国-东盟合作的重要领域,在RCEP下受益尤为明显。其中,水果贸易作为农产品贸易的重要组成部分,因其高频次、高价值和消费市场反应灵敏等特征,成为衡量区域农产品贸易发展质量与协同水平的重要指标。其中食用水果及坚果(即海关编码为HS08¹)的产品在东盟出口到中国的所有产品种类中,其贸易额排名前十,该类产品也是我国和东盟具有资源禀赋优势的产品,其进出口贸易的发展关系到东盟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是东盟的重要经济产业。蒋重秀等(2023) [3]认为中国和东盟在水果产业上,一直以来也是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较强的水果产业互补性推动两国的水果贸易合作登上新的台阶,也给两国带来了更多的经济利益。中国进口的热带水果90%以上来自于东南亚国家(梁伟红

¹世界海关组织《商品名称及编码协调制度》(简称HS编码)。

等, 2022) [4], 同时 RCEP 的签订, 使越南生产的榴莲获准进入中国, 进一步促进了中国进口东盟水果的贸易(欧熙靖等, 2024) [5]。2020 年中国进口东南亚热带水果总量和总额分别为 436.9 万吨和 56.50 亿美元, 分别占中国进口世界热带水果总量和总额的 90.69% 和 93.02%。武华庆(2023) [6] 认为东盟已成为中国水果出口的最大贸易伙伴。自《中国 - 东盟全面经济合作框架协议》签订以来, 中国对东盟水果出口大幅增加, 出口额从 2002 年的 2.46 亿美元, 增加到 2020 年的 40.73 亿美元, 年均增长率为 15.06%。从出口占比的角度看, 2002 年中国对东盟水果出口占中国水果总出口的 34.18%, 2020 年其比重高达 63.13%。钟勇(2019) [7] 认为, 我国与东盟的水果贸易必将更加频繁, 这需要根据东盟的市场需求, 找准市场定位, 规范对边境贸易的管理。

所以 RCEP 的签订, 对中国和东盟的水果贸易有何影响? 应该如何调整中国与东盟水果贸易的结构, 从而获得更多的好处? 有哪些因素会影响中国与东盟之间的水果贸易? 现有的关于中国与东盟水果贸易的研究主要通过贸易数据展开实证分析、计算贸易竞争力指数、贸易互补性指数、产业内贸易指数等各类贸易指数和利用引力模型计算贸易潜力等方法来分析 RCEP 视域下中国与东盟的水果贸易。比如纪琰琰和陈晓明(2018) [8] 发现水果出口价格竞争力在逐渐下降, 从出口特征来看, 出口区域主要集中在东盟、俄罗斯、印度。庄丽娟和郑旭芸(2016) [9] 的研究发现, 中国 - 东盟双边热带水果贸易互补性较强。巴勒江·马迪尼也提等(2019) [10] 利用显示性比较优势指数、贸易竞争优势指数、出口市场占有率等方法综合分析中国与世界主要水果出口国家的水果竞争力情况。蒋重秀等(2023) [3] 利用引力模型计算中国与东盟水果贸易的前景, 认为前景一片良好。

综上所述, 中国与东盟的贸易往来日益密切, 优势农产品的双边贸易额持续增加, 其中水果的贸易份额占比较大。研究中国与东盟水果贸易的近况可以反映该双边贸易的特征并揭示其影响因素, 为双方日后的水果贸易发展提供一定的借鉴意义。研究 RCEP 背景下中国与东盟水果贸易的意义在于把握双方水果贸易的互补性, 为利用 RCEP 带来的政策红利, 推动中国水果出口增长, 丰富国内市场的多样性, 同时也为东盟国家拓展更广阔的市场, 促进双方农业产业的发展和农民的增收提供参考。本文主要通过运用实证引力模型、计算贸易竞争力指数、计算产业内贸易指数、计算贸易结合度指数展开分析。本文接下来的结构安排如下: 第二部分描述中国与东盟的总体贸易情况, 第三部分是讲述数据来源与研究方法, 第四部分是结果解读与原因分析, 第五部分给出本文结论与建议。

2. 贸易现状

2.1. 中国与东盟总体贸易现状

自 2010 年 1 月 1 日中国东盟自贸区的开启, 中国和东盟之间的农业贸易关系迅速攀升, 并且在未来几年里, 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使得中国和东盟之间的贸易关系更加紧密。2016 年 7 月 1 日, 中国东盟合作持续高涨。升级版自贸区战略的实施标志着中国与东盟国家的水果贸易合作密切度的再提升, 从东盟国家运送的 65 万吨优质水果², 包括香蕉、山竹、西瓜、榴莲、芒果、柑橘、葡萄、甜瓜, 通过广西凭祥浦寨、防城港、桂林空港 3 个特殊的入境口岸, 直接抵达中国和东盟国家的消费者的面前。2017 年 5 月 14 日, “一带一路”联合经济发展高度会议在北京市开幕, 中国和东盟之间的农产品贸易交流量达到了惊人的 323.21 亿美元, 同比上年大幅度提升 8.17%, 成为了中国农产品贸易的领头羊, 在全球贸易中的份额也有了显著提升³。

2021 年是中国 - 东盟建立对话关系 30 周年, 2021 年中国和东盟贸易保持高速增长, 总额达 8782 亿美元, 同比增长 28.1%。其中, 中国对东盟出口额 4836.9 亿美元, 同比增长 26.1%; 东盟对中国出口额

²资料来源:《2016 年中国与东盟地区农产品贸易概况》。

³资料来源:《2017 年中国与东盟地区农产品贸易概况》。

3945.1 亿美元, 同比增长 30.8%。东盟连续两年成为中国第一大贸易伙伴, 双方经贸合作延续良好态势⁴。2022 年是中国东盟全面战略伙伴关系开局之年, 同年 RCEP 正式开始生效, 双方经贸往来更加密切, 东盟继续保持我国第一大贸易伙伴地位。据中国海关总署消息, 2022 年, 中国—东盟进出口规模达到 6.52 万亿元, 增长 15%, 其中出口 3.79 万亿元, 增长 21.7%, 进口 2.73 万亿元, 增长 6.8%。同期, 东盟占中国外贸比重较 2021 年上升了 1 个百分点, 达到 15.5%, 继续保持中国第一大贸易伙伴地位⁵。东盟成员中, 与我国前三大贸易伙伴依次为越南、马来西亚和印度尼西亚。RCEP 的实施大幅降低了区域贸易的成本, 使产业链供应链更加紧密, 2023 年中国对 RCEP 其他 14 个成员国合计进出口 12.6 万亿元, 其中与东盟的双边贸易规模达 6.41 万亿元, 对东盟进出口中间品 4.13 万亿元⁶。

2.2. 中国与东盟水果贸易现状

东盟地理上与中国毗邻, 加上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的建成运行, 我国与东盟国家间的农产品贸易日益频繁。水果贸易是其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东盟是世界重要的亚热带热带水果产区之一, 与我国的水果有很好的互补性。在品种上, 东盟是我国苹果、梨、柑桔等温带亚热带水果的市场, 我国是东盟香蕉、火龙果、龙眼、榴莲等热带亚热带水果的市场。在季节上, 东盟也利用其热带亚热带气候的优势, 形成了与我国水果市场的互补, 这也解释了鲜西瓜(含甜瓜、木瓜)在我国水果产量最大的情况下, 东盟鲜西瓜还主要出口我国, 而且占出口我国水果的比重很高(14.96%)。水果进口以一般贸易、边境小额贸易和保税区仓储转口货物为主, 其中保税区仓储转运货物进口呈大幅增长趋势。东盟由于其地理优势, 与我国的水果贸易更是以边境贸易(边境小额贸易、边民互市贸易)为主, 尤其是与我国陆地接壤的国家, 如越南与我国水果贸易的方式基本为边境贸易。此外, 随着我国农业企业的走出去, 其境外生产的水果返销国内也逐渐成为东盟水果出口我国的重要组成部分。

我国输往东盟国家的水果以温带水果为主(康晓茹和赵俊晔, 2019)[11], 其中苹果、梨及温柑的出口量最大, 其次为柑桔类水果, 这两类水果占我国出口东盟水果的 76.64%。此外, 鲜或干的葡萄也是我国出口东盟量比较大的水果之一。我国进口东盟的水果中, 有接近一半来自越南(占比 42.90%), 依次还有菲律宾、泰国、老挝、缅甸等(钟勇等, 2019)[7]。2023 年 1~8 月, 中国与东盟进出口水果金额 702.6 亿元, 同比增长 22.8%。其中出口水果金额 121.6 亿元, 同比增长 11.0%; 进口水果金额 581.0 亿元, 同比增长 25.6%⁷。在 RCEP 生效实施后, 东盟新获准入的水果品种不断增加, 进口量也呈现持续增长的势头, 目前越南、泰国、菲律宾、柬埔寨等 9 个东盟国家已经有 20 多种水果获得我国准入。

3. 数据来源与研究方法

3.1. 主要数据来源与处理

本文采用 HS1996 产品分类规则选取 HS 编码第 08 章(水果及坚果)下四位编码 0801-0810 的产品(详情见表 1)⁸。采用 Wits 数据库⁹提供的 2019~2023 年共 5 年, 中国与东盟十国¹⁰水果双边贸易的进出口数据、中国和东盟水果贸易进出口总额数据以及世界水果贸易总额数据、中国对东盟水果征收的实际适用关税数据。剔除存在缺失的贸易数据¹¹, 如存在中国进口贸易数据但关税数据缺失, 则使用最惠国关

⁴资料来源: 中国贸易报《再创历史新高中国和东盟经贸合作提质升级》。

⁵资料来源: 《又是第一! 2022 年中国—东盟贸易合作全景》。

⁶资料来源: 《2023 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好于预期, 实现促稳提质目标》。

⁷资料来源: 《广西口岸进口东盟水果同比增长 61.7%》。

⁸剔除了编码为 0802 所代表的坚果类产品。

⁹<https://wits.worldbank.org/>。

¹⁰泰国、新加坡、马来西亚、越南、印度尼西亚、菲律宾、老挝、缅甸、柬埔寨和文莱。

¹¹去掉没有进口数据的新加坡, 剩余 9 个样本国。

税进行补充，如依旧存在缺失则剔除。使用 Stata MP 17.0 展开实证分析并计算各指数。

Table 1. The products covered in this article

表 1. 本文涉及的产品

HS 编码	中文含义
0801	鲜或干的椰子、巴西果及腰果无论是否去壳或去皮
0803	鲜或干的香蕉，包括芭蕉
0804	鲜或干的椰枣、无花果、菠萝、鳄梨、番石榴、芒果及山竹
0805	鲜或干的柑桔属水果
0806	鲜或干的葡萄
0807	鲜的甜瓜(包括西瓜)及番木瓜
0808	鲜的苹果、梨及榲桲
0809	鲜的杏、樱桃、桃(包括油桃)
0810	其他鲜果

3.2. 研究方法

本文通过构建实证引力模型，使用 ols 面板固定效应估计模型对进口关税与东盟水果进口贸易展开实证分析，探究实施 RCEP 对中国与东盟水果进口贸易的影响和影响因素。同时测算贸易竞争力指数反映 RCEP 协定的签订对产品竞争力的影响、测算贸易结合度指数和产业内贸易指数探究对中国和东盟水果贸易互补性的影响。

3.2.1. 构建实证引力模型

根据结构引力方程构建如下实证引力模型¹²：

$$\ln X_{cep} = \beta_0 + \beta_1 \ln \text{Tariff}_{cep} + \beta_3 \ln \text{rjGDP}_c + \beta_4 \ln \text{dis}_{ce} + \beta_6 \text{hlv}_e + \alpha_g + \alpha_p + \varepsilon_{cep} \quad (1)$$

其中，被解释变量 $\ln X_{cep}$ 表示中国向出口国 e 进口产品 p 的进口额。核心解释变量 $\ln \text{Tariff}_{cep}$ 是中国对来自出口国 e 的产品 p 征收的实际适用关税水平， $\ln \text{rjGDP}_c$ 表示出口国的人均 GDP¹³， dis_{ce} 为中国与出口国的双边距离¹⁴， hlv_e 表示出口国的官方汇率¹⁵， α_g 、 α_p 和 ε_{cep} 分别为国家固定效应、产品固定效应和随机误差项。本文采用面板固定效应模型展开基准回归，为保证结果的稳健性，分别通过更换估计方法和剔除极端值进行稳健性检验。

3.2.2. 贸易竞争力指数

本文参照巴勒江·马迪尼也提(2019) [10] 的做法引用贸易竞争力指数(TC)分析方法衡量产品的竞争力优势。

$$\text{TC} = \frac{(X_{ik} - M_{ik})}{(X_{ik} + M_{ik})} \quad (2)$$

其中 X_{ik} 表示 i 国对 k 产品的总出口额， M_{ik} 表示 i 国对 k 产品的总进口额。 $0.8 \leq \text{TC} < 1$ 表示有极强的竞

¹² 除关税变量数据是加一取对数外，其余变量数据均直接进行对数化处理。

¹³ 数据来源：<https://data.worldbank.org.cn>。

¹⁴ 数据来源：https://cepii.fr/CEPII/en/bdd_modele/bdd_modele.asp。

¹⁵ 数据来源：<https://data.worldbank.org.cn>，经过换算后为一人民币兑出口国货币的数量。

争优势, $0.5 \leq TC < 0.8$ 表示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0 \leq TC < 0.5$ 表示有微弱的竞争优势, $-0.5 \leq TC < 0$ 表示有微弱的竞争劣势, $-0.8 \leq TC < -0.5$ 表示有较大的竞争劣势, $-1 \leq TC < -0.8$ 表示有极大的竞争劣势。

3.2.3. 贸易结合度指数

本文参照余妙志等(2016) [12] 引用贸易结合度指数(TI)反映两国贸易的依存关系。

$$TI_{ij} = \frac{(X_{ij}/X_{iw})}{(M_j + M_w)} \quad (3)$$

其中, X_{ij} 表示 i 国向 j 国的出口额, X_{iw} 表示 i 国对世界所有国家的总出口额, M_j 表示 j 国的进口总额, M_w 表示世界的进口总额。TI > 1, 表示 j 国从 i 国进口某产品的水平高于同期 j 国在世界范围内对该商品的进口水平, 两国贸易联系紧密, TI 指数数值越大, 两国间的贸易互补性越强; 反之则说明两国农产品贸易的联系松散, 数值越小越松散。

3.2.4. 产业内贸易指数

本文参照闫冰心和赵瑞莹(2019) [13] 的做法引用产业内贸易指数(IIT)来测度产品的产业内贸易水平。

$$IIT_{ik} = 1 - \frac{|X_{ik} - M_{ik}|}{X_{ik} + M_{ik}} \quad (4)$$

其中, X_{ik} 表示 i 国在 k 类产品上的出口额, M_{ik} 表示 i 国在 k 类产品上的进口额。产业内贸易指数越接近于 1, 表示产业内贸易水平越高; 反之则产业内贸易水平越低。IIT < 0.5, 说明该产品以产业间贸易为主, 否则以产业内贸易为主。

4. 结果解读与原因分析

4.1. 实证结果分析

回归结果见表 2, 第(1)列结果表明关税变量在 1% 的水平上显著为正, 说明随着关税的下降, 中国从东盟国家进口水果的贸易额显著增加。这可能是因为 RCEP 作为一个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议, 推动了中国与东盟国家间水果贸易的进一步自由化, 特别是关税的逐步削减, 带来了实质性利好(马骊, 2013) [14]。关税下降降低了水果出口商进入中国市场的关税壁垒, 同时关税降低了国内销售商成本转嫁的幅度, 产品价格上升幅度下降, 促进了国内消费者对进口水果的消费需求。其余各控制变量均不显著说明目前阶段非关税因素对水果贸易的影响尚不明显或稳定, 意味着在现有 RCEP 框架下, 关税因素仍是最主要、最直接的贸易促进手段。

表 2 第(2)列结果是在基准回归的基础上对所有变量进行 1% 的缩尾处理后重新估计的结果, 该结果与表 2 第(1)列结果一致, 验证了基准回归结果的稳健性。表 2 第(3)列是将估计方法更换为泊松伪最大似然估计方法(Poisson Pseudo-Maximum-Likelihood, 简称 PPML)后的估计结果, 同样该结果与第(1)列结果一致, 进一步说明了基准回归结果的稳健性。

4.2. 竞争力分析

4.2.1. 竞争劣势及原因分析

中国水果的总体竞争力较弱, TC 指数小于 0, 近年有小于 -0.5 的趋势, 显示出了微弱的竞争劣势。中国各水果贸易竞争力差距较大。0801 编码产品的竞争力指数在 RCEP 生效前后均稳定在 -0.997 至 -0.998 之间, 显示出较大的竞争劣势。产品 0801 的水果主要涉及干或鲜椰子, 属于热带水果。由于气候条件的限制, 我国的椰子主要产自海南省, 占全国种植面积的 99%, 而东盟国家和其它热带国家有很多适宜

Table 2. Benchmark vs. robustness regression results
表 2. 基准与稳健性回归结果

	基准回归	剔除极端	更换估计方法
变量	(1) (ols)	(2) (ols)	(3) (ppml)
关税	54.5560*** (11.9177)	54.5560*** (11.9177)	6.8255*** (1.0930)
双边距离	-48.1121 (39.7347)	-48.1121 (39.7347)	-3.6816 (4.3223)
汇率	-1.2283 (1.9934)	-1.2283 (1.9934)	-0.0424 (0.2027)
出口国人均 gdp	3.1662 (3.8410)	3.1662 (3.8410)	0.2073 (0.4114)
常数项	368.6393 (315.4285)	368.6393 (315.4285)	29.6700 (33.7928)
样本量	155	155	149 ¹⁶
R ² 值	0.5627	0.5627	0.1490
国家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产品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注：*、**、***分别表示在 10%、5%、1%的水平上显著，括号内为稳健标准误。

椰子生长的地区，其产量远大于中国，质量也优于中国，所以中国椰子的国际竞争力较弱。0803 编码产品(香蕉类)的竞争力指数在 RCEP 生效前后均稳定在-0.8 至-0.9 之间，显示出较大的竞争劣势。香蕉属于热带水果，东盟各国与部分热带地区国家的气候和土壤条件更加适合香蕉的种植与生产，中国香蕉的国际竞争力较弱。

编码 0804 下的产品(鲜或干的椰枣、无花果、菠萝、鳄梨、番石榴、芒果及山竹)其竞争力指数也稳定在-0.8 至-0.9 之间，显示出较弱的竞争力。编码 0807 下的产品(鲜的甜瓜(包括西瓜)及番木瓜)其竞争力指数在考察期间均为负数，且其绝对值的波动较大，显示出较大的竞争劣势。编码 0809 下的产品(鲜的杏、樱桃、桃(包括油桃))其 TC 指数在考察期间常表现为负数，其竞争力由较大的竞争劣势转为较小的竞争优势再转为微弱的竞争劣势。

4.2.2. 竞争优势及原因分析

0805 编码下的产品(鲜或干的柑桔属水果)属于热带、亚热带作物。在 RCEP 签订和生效之后中国在该产品上的 TC 指数由负数转变为正数，在 2022 年 TC 指数为 0.97，显示出了较大的国际竞争力。其原因可能是由于 RCEP 签订和生效之后，中国与东盟国家的各类合作更加密切，东盟国家对热带与亚热带水果的生产技术被引入中国，增加了中国相应产品的产量与质量，提高了中国产品的国际竞争力。0806 编码下的产品((鲜或干的葡萄)属于亚热带和温带水果。目前，中国是世界第 2 大葡萄种植国、第 1 大鲜食葡萄生产国和消费国、第 10 大葡萄酒生产国、第 5 大葡萄酒消费国，2018 年以来，随着国内葡萄产能、品质以及加工能力的提升，中国葡萄相关商品总进口量逐年下降，出口增加。所以在 RCEP 生效前

¹⁶PPML 估计方法仅允许被解释变量大于等于零，去掉样本中被解释变量小于零的观测值后总样本量变为了 149。

后，中国该产品的 TC 指数常常为趋近 1 的正数，显示出较大的竞争优势。

编码 0808 下的产品(鲜的苹果、梨及榲桲)中国苹果、梨和西瓜等的生产集中度逐年提高，产量和质量也不断增加，在 RCEP 签订与生效之后中国的水果可以更自由地进入成员国的市场为中国水果走向国际市场减轻了成本负担，提高了中国该产品的国际竞争力。编码 0810 下的产品(其它鲜果)，在 RCEP 的签订与生效之后，中国该产品的 TC 指数由负数转变为正数，最高为 2021 年的 0.93，提高了中国该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各类产品的 TC 指数详细数据见表 3¹⁷。

Table 3. Details of the TC index of various products in the past five years
表 3. 近五年各类产品的 TC 指数详情

年份/HS	0801	0803	0804	0805	0806	0807	0808	0809	0810
2019	-0.998	-0.904	-0.783	-0.426	0.918	-0.574	0.043	-0.611	-0.665
2020	-0.999	-0.980	-0.811	0.220	0.972	-0.916	0.048	0.191	-0.005
2021	-0.997	-0.803	-0.781	-0.655	-0.476	-0.571	0.324	-0.803	0.934
2022	-0.997	-0.984	-0.973	0.971	0.141	-0.399	0.208	-0.720	0.148
2023	-0.999	-0.949	-0.909	0.707	0.967	-0.954	0.145	-0.569	-0.100

4.3. 互补性分析

4.3.1. 贸易结合度指数分析

2019~2023 年中国与东盟水果贸易结合度指数呈先上升后下降再上升的趋势。2020 年 RCEP 正式签订，中国与东盟的贸易结合度指数由 10.87 上升至 13.23，双方的水果贸易关系变得更加紧密。东盟人口众多，水果产业体量大，进出两旺，是全球极具活力和潜力的农产品消费大市场，主要生产热带水果，所以对中国水果贸易依赖程度高。东盟从中国进口水果水平高于同期在世界范围内的进口水平，2020 年越南、泰国、菲律宾、印度尼西亚的 TI 指数值最大，即使这些国家 TI 指数值有所下降，仍与中国保持较紧密的贸易联系。

在 2022 年 RCEP 正式生效之后，中国与东盟的水果贸易结合度指数由 9.69 上升至 31.34，呈现出高水平结合度。RCEP 协定中规定，区域内 90%以上的货物贸易将最终实现零关税，这极大地降低了进口成本，增加了出口机遇。使得柬埔寨大米、泰国香水椰、越南百香果和榴莲等产品受益于关税减免，更容易进入中国市场。RCEP 的实施为深化中国与东盟国家之间的经贸合作提供了新的机遇，它进一步降低了贸易壁垒，提高了贸易便利性，促进了水果贸易的增长，提高了中国与东盟的贸易结合度。例如，广西利用其地理优势，拓宽了东南亚特色水果的入境渠道，东盟的多种新鲜水果获得准入，进口水果贸易量大幅增长。RCEP 生效后，跨境货运量也大幅增长，为东盟国家农产品提供了更便捷的物流途径。所以，RCEP 的生效实施为中国和东盟国家的水果贸易带来了实质性的促进作用，增加了中国与东盟的贸易结合程度与依赖程度。中国和东盟的总体贸易结合度指数的具体情况见图 1¹⁸。

4.3.2. 产业内贸易指数分析

中国与东盟成员国的大部分水果 IIT 指数值小于 0.5，说明水果贸易均以产业间贸易为主，大多数产品在贸易中单向流动。产业内贸易指数越小，意味着两国在相同产业的贸易中，进口和出口的产品差异

¹⁷ 表中数据均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 3 位。

¹⁸ 数据均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俩位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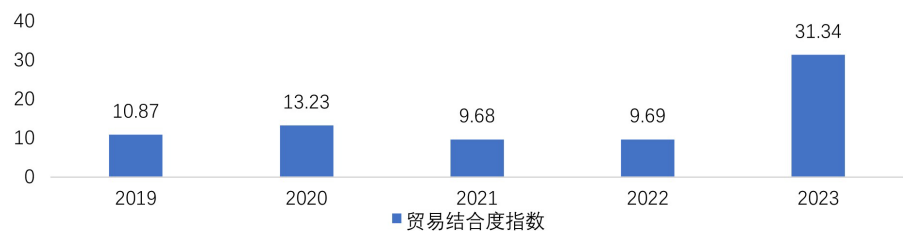


Figure 1. ASEAN-China trade convergence index
图 1. 中国 - 东盟贸易结合度指数

性越大，即两国在该产业内的产品具有较高的差异化，这通常反映了贸易互补性较强。也就是说，两国在相同产业内生产的产品具有不同的特性、品质或价格，能够满足对方市场的需求，从而促进了贸易的互补性。在 RCEP 生效之后，中国与东盟水果贸易的产业内贸易更加明显，例如中国与马来西亚的 0801 和 0804 产品、中国与泰国的 0804 和 0807 产品、中国与印度尼西亚的 0805、0808 和 0809 产品、中国与老挝的 0805 产品以及中国与越南的 0809 产品上的 IIT 指数均由大于 0.5 转变为小于 0.5，贸易均由产业内贸易转变为了产业间贸易。说明 RCEP 的签订与生效，增强了中国与东盟的贸易互补性。这些 IIT 指数的详细数据见表 4¹⁹。

Table 4. IIT indices for selected countries and products in 2022 and 2023
表 4. 部分国家和产品 2022 与 2023 年的 IIT 指数

国家/HS	0801	0804	0805	0807	0808	0809
马来西亚	0.662/0.012	0.927/0.485				
泰国		0.984/0.001		0.607/0.003		
印度尼西亚			0.860/0.011		0.940/0.206	0.765/0.010
老挝			0.738/0.001			
越南						0.748/0.473

注：“/”前后分别代表 2022 和 2023 年的 IIT 指数。

5. 结论与建议

5.1. 结论

RCEP 协议的实施显著降低了中国与东盟间的水果贸易关税壁垒，关税变量在 1%水平上对进口贸易额产生了显著正效应，而其他控制变量的统计不显著，表明该协定对进口的促进作用主要通过“降低实际税率 - 减少企业成本 - 提升消费需求”的传导路径实现，关税减让仍是 RCEP 协议红利释放的主要渠道。同时，中国与东盟的地理位置接近，气候多样性以及水果种类的互补性强，这为双方水果贸易提供了天然优势。在竞争性方面，中国水果存在明显竞争劣势，只有传统优势品种苹果、柑橘、葡萄等具有强大竞争优势，但近年其竞争力也出现下降趋势。在互补性方面，RCEP 的生效和实施为中国和东盟国家的水果贸易带来了实质性的促进作用，增加了中国与东盟的贸易结合程度与依赖程度。从不同种类的水果角度来看，多数水果在中国与东盟国家之间贸易类型是产业间贸易；从产业内贸易的类型来看，中国与东盟国家之间的产业内贸易主要是垂直型，只有少数几种水果是水平型产业内贸易。RCEP 生效之后，增加了中国与东盟水果的产业间贸易，增强了中国与东盟水果贸易的互补性。虽然从东盟准入的新鲜水

¹⁹表中数据均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 3 位。

果以热带水果为主，但不乏来自泰国的柑橘等亚热带水果，以互补性贸易进入我国市场的水果可以有效丰富当地水果市场，为消费者带来更多的福利。中国与东盟应该抓住 RCEP 释放的红利，加深各方面的合作，共同推进一体化建设。

5.2. 建议

5.2.1. 落实并加快零关税范围的扩展

建议中方与东盟进一步细化 RCEP 实施细则，在水果等农产品贸易领域持续扩大零关税覆盖范围，优化进口结构，保障国内市场水果供给多样性。同时可以定期跟踪 RCEP 在实际贸易中的作用，动态调整政策方向，确保贸易红利持续释放。

5.2.2. 加强品牌建设，提高竞争优势

打造国际知名品牌，建立标准化生产体系。持续关注具有出口竞争力的果品，重点提升果品品质和知名度，提升果品质量标准和技术标准，避免遭遇绿色贸易壁垒。充分发挥 RCEP 的优势，通过关税减让、原产地累计规则等进一步提升贸易自由化水平，改变低价行销的贸易方式，开拓东盟高端市场，提高中国水果的国际竞争力。

5.2.3. 充分发挥中国与东盟的资源互补优势

中国和东盟各国的地理位置较为靠近，东盟十国基本上都地处热带，其热带水果、谷物等具有很强的竞争能力，而中国大部分地处温带，盛产温带水果。应该充分利用 RCEP 的好处，积极促进向东盟国家出口温带水果，同时进口东盟的热带水果。中国和东盟都是重要的水果生产国和消费国，中国虽然也种植部分热带水果，但成熟季节和产品质量还有异于东盟国家的水果。利用好资源的互补性优势，生产各自优势产品，利用产业间贸易的特点，将资源互补性优势转化为贸易互补性优势为各国消费者带来更多的好处，加深双方的合作，进一步推进区域一体化建设。

5.2.4. 推动产业内贸易的发展，满足消费者的多样化需求

目前，我国只与部分东盟国家进行产业内贸易，与其他国家的贸易形式还是以产业间贸易为主。中国企业可以加大对水果产品的研发和投资，进行水果产品的深加工，丰富和完善水果产品的品质和质量，提高产品附加值，也可以通过创新包装来丰富各国对我国水果的认知程度，提高水果产品的国际影响力。在继续发展水果产品垂直型产业内贸易的同时，通过 RCEP 提供的便利，了解东盟其他国家水果产品的市场需求，采取差异化生产战略，发展水果产品水平型的产业内贸易，以满足各类消费者的共同需求。

5.2.5. 加强合作与交流，促进贸易全面发展

RCEP 提供了技术与人员流通上的便利，中国应积极参与与东盟国家的经贸磋商和会议，不断丰富和完善双方交流合作的方法与途径，就减少或消除贸易双方之间的水果贸易壁垒和政策壁垒达成共识，扩大贸易规模，增加贸易结合度并提高产业内贸易水平。同时，有选择有重点地深化与东盟国家的水果贸易合作，联合培养水果产业的高素质人才，深化水果加工产业的产业链，提升双方水果产品的国际形象，实现贸易规模的深度与广度的全面发展。

参考文献

- [1] 王晓旭. 中国与 RCEP 成员国家间的农产品贸易影响因素与效率研究[D]:[硕士学位论文]. 济南: 山东财经大学, 2023.
- [2] 张永起. 中国-东盟贸易一体化与经济增长的动态关系分析——基于“一带一路”战略[J]. 当代经济, 2019(12): 32-36.

-
- [3] 蒋重秀, 谢庆贤, 蒋文杰. RCEP 自贸区内中国-东盟水果出口贸易的前景——基于随机模型及细分市场的实证分析[J]. 经济师, 2023(9): 32-33.
 - [4] 梁伟红, 叶露, 李玉萍, 等. “一带一路”倡议背景下中国与东南亚国家热带水果贸易现状与展望[J]. 中国果树, 2022(11): 101-105.
 - [5] 欧熙靖, 夏暄, 王巧, 等. RCEP 背景下中国与东盟热带水果贸易发展策略研究[J]. 现代商业, 2024(1): 129-132.
 - [6] 武华庆. CAFTA 框架下中国对东盟水果出口二元边际及影响因素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咸阳: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2023.
 - [7] 钟勇, 李兼然, 马福欢, 等. 中国—东盟水果贸易现状与对策建议[J]. 中国果业信息, 2019, 36(5): 21-23.
 - [8] 纪琤琤, 陈晓明. 中国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水果出口: 现状、问题及对策[J]. 林业经济, 2018, 40(10): 71-76.
 - [9] 庄丽娟, 郑旭芸. 中国-东盟热带水果贸易强度及潜力分析[J]. 华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6, 15(1): 82-91.
 - [10] 巴勒江·马迪尼也提, 布娲鹑·阿布拉. 中国水果出口贸易的比较优势及影响因素分析[J]. 世界农业, 2019(7): 57-68.
 - [11] 康晓茹, 赵俊晔. 中国与 RCEP 其他成员国水果和水果制品贸易竞争性与互补性研究[J]. 农业展望, 2024, 20(2): 76-84.
 - [12] 余妙志, 梁银锋, 高颖. 中国与南亚地区农产品贸易的竞争性与互补性: 以“一带一路”倡议为背景[J]. 农业经济问题, 2016, 37(12): 83-94.
 - [13] 闫冰心, 赵瑞莹. “一带一路”背景下中印畜产品贸易比较优势与互补性分析[J]. 世界农业, 2019(3): 70-76.
 - [14] 马骊. 零关税下中国苹果对东盟出口的研究[J]. 世界农业, 2013(7): 22-25.